关于所学专业与岗位所需专业相近的证明

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遂宁分院人事科：

（考生姓名）为我校 学院 届毕业生，所读专业为 （专业名称） ，该专业在《授予博士、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、专业目录》、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（专科）专业目录》中无法找到。该专业的必修课程设置和学习内容与岗位所需专业 （岗位需求专业名称） 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，属于相近专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出具证明联系人(签字)：

证明人联系电话（座机）:

 就读学校/学院（盖章）

 日期：